荷花节“以莲喻廉”
广元旺苍干部家属学家规家训

“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，中通外直，不蔓不枝……”7月24日上午，伴随着朗朗的读诗声，广元市旺苍县家规家训挂厅堂暨“青莲光明”荷花节在白水镇光明村盛大启幕。与一般节会不一样的是，当天，该县多名领导干部的家属被邀请到活动现场，除了赏荷之外，还现场学起了家规家训。

“‘求是明德，认真做事，踏实做人’，这是县财政局干部韩军的家规家训”“‘为人正派，无须溜须拍马；处事公道，不负天地良心，’这是县扶贫移民局局长李伟的家规家训。”活动现场，部分党员干部及群众代表收到了特别的“礼物”——家规家训牌匾。

除此之外，还有不少领导干部的家属代表，纷纷走向台前，表态发言，要担起正家风的责任。“作为一名领导干部的家属，我们就要担起正家风的责任。家庭的幸福，社会的和谐，我们任重而道远！”三江镇党委书记李正斌的爱人张兰说。

作为一名老党员、一名父亲、一名干部家属，我将谨记组织的教育培养，发挥余热，做一名家风家训家规教育的倡导者，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向上向善的正能量。”白水镇党委书记昝亮的父亲昝绍兴老人说。

7月24日，广元市旺苍县家规家训挂厅堂暨“青莲光明”荷花节在白水镇光明村启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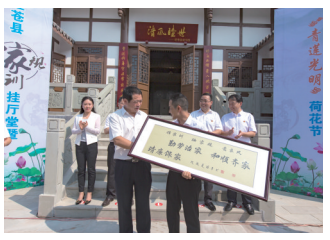
部分党员干部及群众代表收到了家规家训牌匾。

……

白水镇光明村属贫困村，有建档立卡贫困户41户141人，2017年实现整村脱贫退出。该村以建设“青莲光明”为目标，借助生态优势，结合乡村旅游发展趋势，建设成具有体验、教育、康养等功能的新型乡村旅游景点。

背靠青山，环绕绿水，旺苍县家风馆就坐落在山明水秀的光明村之中。该家风馆于2017年11月在原雷氏祠堂旧址上建成，取名为“清风睦世”，是旺苍首个家风馆。展馆分为三个部分，五个展区，收录了近两百条家风家规故事，收纳了具有旺苍本地的族谱及具有旺苍特色的木雕及书画作品。以“家国天下”的情怀立意，通过展板、实景雕塑、多媒体等形式，集中展示了雷氏及旺苍部分家族的优秀家风家规、乡贤文化及当代全县党员干部的家风家规。

启动仪式上，旺苍县委书记刘亚洲寄语广大领导干部要把家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，坚持以德治家、以廉齐家、以俭兴家，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严守廉洁家训，树立良好家风，传递廉洁基因，为家庭成员做好表率。领导干部的家属要争当“廉内助”，吹好“耳边风”。以实际行动构筑起家庭反腐倡廉的坚固堡垒，为决胜脱贫攻坚、同步全面小康、加快实现旺苍转型发展全面振兴贡献力量。

此次活动，以莲喻廉，纪旅融合，将优秀的家规家训融入美丽乡村建设，通过家规家训带出整洁的环境、文明的乡风，同时引领广大干部群众传承好家训、秉承好家规、继承好家风，营造知荣辱、讲文明、树新风、促和谐的时代风尚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刘彦谷

华蓥走“群众路线”扫除治安乱点助力“夏安”行动

华西都市报讯（唐光辉 记者 汪仁洪）“以前下班后总是早早地回住处，毕竟这是出租屋嘛，人员复杂，心里还是挺害怕的，但自从公安开展治安乱点整治后，这边清净了很多，我喜欢这种居住环境。”林女士是贵州人，在四川省华蓥市城区经营小生意，谈起当地公安机关近日开展的“夏安”系列专项行动时，感慨说道。

据悉，4月以来，华蓥市公安局结合辖区治安实际，开展“夏安”系列专项行动，创新地将“群众路线”与治安乱点整治结合起来，取得良好效果，第二季度全市社区安全感满意度达到95.38%，为群众营造平安、祥和的社会治安环境。

整治行动中，华蓥市公安局特别重视群众的力量。为了有效整治治安乱点，他们采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相结合的宣传方式，通过网站、报纸、官方微博、微信等平台发布消息78次，开展警企交流会、警民恳谈会、村组院坝会23次，宣传整治情况及举报渠道，进一步提高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平安共建的主人翁意识。华蓥市公安局治安大队长童贞广表示，“要让群众成为‘无处不在的眼睛’，有了广大群众的参与，才可能打赢这场乱点整治的艰巨战争。”

涉黄涉赌案件往往是群众举报集中、社会反响强烈的案件，直接影响着普通市民的日常生活。活动以来，共收集群众举报信息138条。根据举报信息，该局捣毁黄赌窝点14处，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7人。

“查得好！这些搞赌博的，不仅影响了周边居住的孩子，而且噪音很大，也影响了大家日常生活，大家伙儿要多给警察提供线索！”6月8日，在华蓥市红星二路一个赌博窝点被端掉时，王大妈跟周围邻居讨论道。据悉，每整治一个黄赌毒乱点时，华蓥市公安局都及时在各个平台发布整治成效，既震慑违法犯罪，又鼓励更多的群众提供线索，实现警民共建共治“闭环”良性运转。

为了巩固整治成效，华蓥市公安局组织在每个社区（村）聘请“治安先锋”。“治安先锋”负责对本辖区安全隐患和治安乱点情况进行收集上报，与民警定期沟通交流，分析研判整治对策，联系村社干部及群众代表对整治成效进行评价，形成警民共建共治的良好局面。

巴中市巴州区
破获39起涉黑恶案件

华西都市报讯（杜渊 记者 谢颖）7月25日，记者从巴中市巴州区“扫黑办”获悉，该区牢牢把握“有黑扫黑、无黑除恶、无恶治乱”的方针，坚持“打早打小、除恶务尽”的原则，区级政法部门构建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核查、案件侦查、案件审查、案件审判的快核、快侦、快诉、快判机制。截至目前，全区共摸排核查涉黑恶线索84条，破获涉黑恶刑事案件39件，打掉涉黑犯罪团伙1个，套路贷团伙1个。查办“黄赌毒”，采取堵路堵桥、扬言跳楼等方式表达利益诉求等社会治安乱点、乱象案件57件。

为深挖黑恶势力保护伞，“扫黑办”与区纪委监委联动，将扫黑除恶与反腐、“拍蝇”相结合，并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纳入“中梗阻”治理内容，目前尚未发现公职人员充当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的情况。

案例

巴中打掉全省首个“套路贷”团伙

今年4月，因急需用钱，巴州区市民文某向一家“小额贷款公司”借贷8000元，该公司通过巧立平台管理费、家访费和保证金扣取文某2000余元，最后该公司向文某实际转款5800余元，并要求文某写下17000元的虚高借条。

完成各种贷款手续后，该公司将文某手机里的通讯录拷贝备份，安排人员到文某住处，用微信定位其住址，告知文某如不能按期按时还款，不仅会派人上门催收，还将其借款不还的情况，广而告之其亲戚朋友。后来文某无力偿还借款，小贷公司便派人采用言语侮辱、威胁，向文某亲友编发催债短信等方式催债。2018年5月12日，走投无路的文某选择跳楼自杀，后被民警劝解救下。

了解文某自杀原委后，巴中市巴州区公安分局迅疾成立专案组，历时近半个月的侦查，一个以民间借贷为幌子，通过“虚增债务”“胁迫逼债”等各种方式非法占有公私财物的涉嫌“套路贷”犯罪团伙浮出水面。2018年5月至6月期间，犯罪嫌疑人何某某、雒某某等18人被相继抓获归案。

经查，该团伙以犯罪嫌疑人周某、何某某、邓某3人为首，在未经相关部门批准，没有任何资质的情况下，于2018年3月在巴州区开办了一家小额贷款公司，以民间借贷为幌子，签订“虚高金额借条”等明显不利于借款人的债务合同，并聘请催债人员，以打电话骚扰、言语辱骂、跟踪蹲守、喷油漆等软暴力手段促使借款人还款就范，导致多名借款人被迫离家出走、甚至跳楼等，严重扰乱社会秩序。该团伙作案共计120余起，受害者多达120余人，非法放贷100万余元，涉案金额达200余万元，具有严重的社会危害性。

据介绍，该案是我省首例涉恶性质“套路贷”违法犯罪案件。目前，该犯罪团伙中的5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，13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敲诈勒索罪被巴州区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。

杜渊 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谢颖